

## 附件 2

### 资格审查表

资格要求		
1	资格审查	<p><b>1. 具备有效的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相关资质。</b>（具体要求：供应商持有国家网络安全管理部门办法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相关资质，且在有效期内）。</p> <p><b>2. 拥有完善的测评质量管控体系，通过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建设或质量管理体系认证。</b></p> <p><b>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b>具体要求：提供2022至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扫描件）并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新成立企业提供最新的银行资信证明或工商备案的公司章程复印件，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财务报表（加盖公章）；</p> <p><b>4.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近3年内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信誉良好。</b>具体要求：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承诺；</p> <p><b>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b>具体要求：a. 提供2024年1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或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b. 提供2024年1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p> <p><b>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b>对被“信用中国”（<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a href="http://zxgk.court.gov.cn/shixin/">http://zxgk.court.gov.cn/shixin/</a>）”</p>

		<p>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供应商须提供未被列入上述名单的承诺或提供相关的查询截图,查询时间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前的任意时间。</p>
资格性审查结论(通过或不通过)(注:任何一项不满足要求,审查不通过,不参与正式评审)		

